

檢驗項目：50 gm Glucose Tolerance Test；50 gm GTT；50 gm OGTT

健保編號：090072 50 公克葡萄糖耐受性試驗

院內檢驗 委外代檢

檢體採檢：0.5ml 血清或血漿 0.5ml。孕婦 24~28 週間做妊娠糖尿病篩檢，檢查前不必禁食，口服 50 公克葡萄糖，5 分鐘內食用完畢，以開始飲用起算，1 小時整採檢。

採檢容器：血清：紅蓋真空採檢管(6ml)；血漿：灰蓋真空採檢管 NaF(2ml)

報告時效：一般件：每天 急件：NA

參考區間：70~140mg/dL

警告/危急值通報：危急值: < 60 or > 500 mg/dl

臨床意義：

孕婦24~28週間做妊娠糖尿病篩檢

補單、複檢時效：<4 小時

影響檢驗結果的原因：溶血

是否需患簽署同意書：否

注意事項：

喝糖水後 1 小時抽血檢查，血糖濃度 > 140 mg/dL 時應進一步做正式耐糖試驗。孕婦做口服 100 公克葡萄糖檢查前則需禁食。